

新北市立鶯歌工商115學年度第1學期 收費期程一覽表（不含各科或各班自行收費項目）

繳費日期	處室	業務單位	項目	收費金額	方式	說明
每期	學務處	衛生組	午餐費	每餐60元，按期收次期費用	三聯單	請同學持三聯單至超商、郵局、臺銀繳費，繳費後將繳費單第二聯收齊繳至學務處，逾期繳費者請自備零錢繳至學務處午餐秘書。
每月中旬	學務處	教官室	住宿生晚餐	每餐60元，按月收次月費用	三聯單	由住宿同學收齊後，繳予宿輔員。
期初	學務處	教官室	住宿費及宿舍冷氣維護費	住宿費4800元 宿舍冷氣維護費200元	三聯單	期初由住宿同學繳予宿輔員。
每月初	學務處	教官室	交通車費	依路線站別(請參考本校網站)，一次收整學期。	三聯單	請同學持交通車繳費三聯單至超商、郵局、臺銀等地繳費(超商需自付手續費)。
上班日的 非上課時段 17時前	總務處	事務組	冷氣使用費	每次以舊卡儲值1000元，每度6.5元	現金	每學年首次申辦加填「使用教室冷氣申請表」，其餘每次申辦持「舊卡」及1000元、填「冷氣儲值申請單」至事務組申請→至出納組繳費→至事務組繳回申請表並確認卡片金額。
8/28前	學務處	教官室	新生制服費	制服每套單價： 男生4,905元、女生4,510元	三聯單	請同學持三聯單至超商、郵局、臺銀等地繳費(超商需自付手續費)，逾期者由各班負責同學收齊後，繳至教官室。
9/13前	教務處	註冊組	註冊費	包含學費、雜費、實習實驗費、電腦使用費、班級費、家長會費、平安保險費、書籍費、教室冷氣機維護費、原住民午餐費；新生含健檢費。	三聯單	請同學持三聯單至超商、郵局、臺銀等地繳費。逾期未至代收機構繳費者，請於9月14日至9月15日中午12:30前至總務處出納組完成繳費。 ※依據教育部暨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5學年度收費數額表函文辦理。
9/9前	進修部	教學組	註冊費(進修部)	包含學費、雜費、實習實驗費、班級費、家長會費、教室冷氣機維護費。	三聯單	請同學持三聯單至超商、郵局、臺銀等地繳費。逾期未至代收機構繳費者，請於一周內前至進修部教學組完成繳費。 ※依據教育部暨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5學年度收費數額表函文辦理。
9/7前	實習處	建教合作組	115年度第4梯次 即測即評報名費	電腦軟體應用乙級：2130元 視覺傳達設計丙級：990元 證照費：160元	三聯單	請同學於期限內持三聯單至超商、郵局、臺銀等地繳費。逾期繳費請於9/8至9/9中午12:30前繳至出納組。
9/21前	學務處	訓育組	高一公民訓練	每生3,100元	三聯單	請同學於期限內持三聯單至超商、郵局、臺銀等地繳費。逾期繳費請於9/22至9/23中午12:30前由各班負責同學收齊後，繳至出納組。
10/12前	學務處	訓育組	高三畢冊及證件照	招標中(預計8/27議價決標)	三聯單	請同學於期限內持三聯單至超商、郵局、臺銀等地繳費。逾期繳費請於10/13至10/14中午12:30前由各班負責同學收齊後，繳至出納組。
12月底至 1月初	教務處	實驗研究組	115年度第一梯次 重補修學分費	自學班及專修班：1學分300元 實習課自學班及專修班：1學分500元	三聯單	請同學於期限內持三聯單至超商、郵局、臺銀等地繳費，繳費後將繳費單之第二聯彙整統計後繳至實研組。逾期未至代收機構繳費者，暫定116年1月初(一天半)於出納組校內收費。

備註:(一)每項收費日期、方式及金額，業務單位皆會另行調查及通知。

(二)本表請總務股長公佈於班級公佈欄。

(三)三聯單收費皆提供統一(7-11)、全家、萊爾富、O K等便利超商繳費，請大家多加利用。